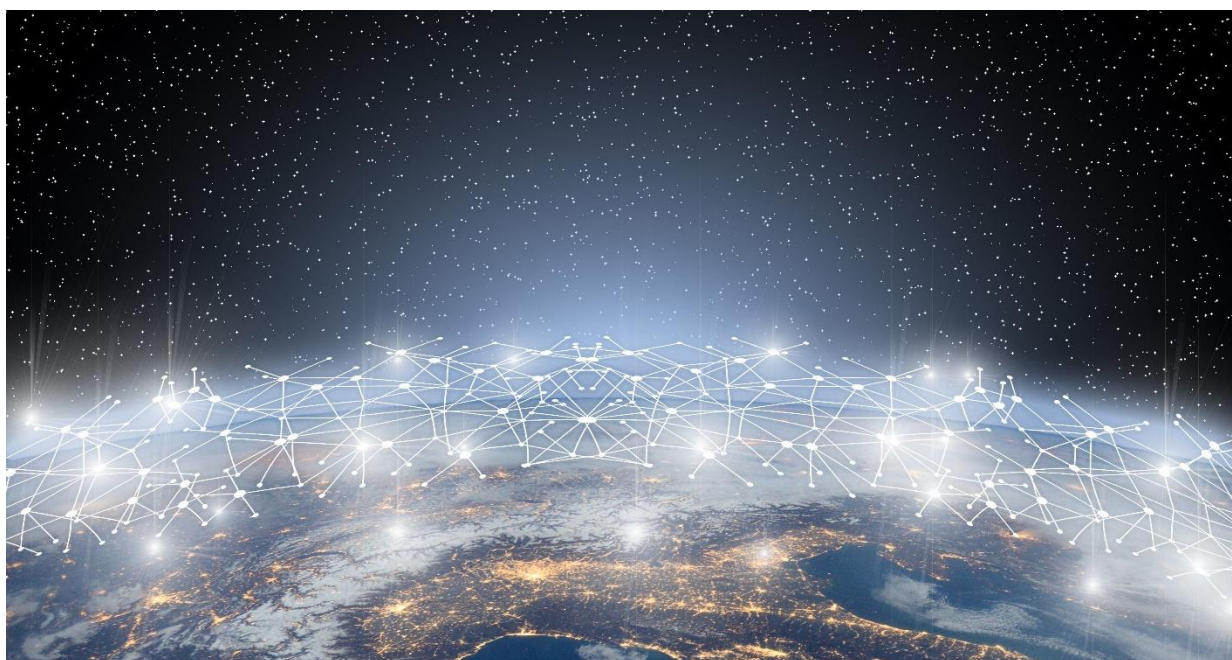




国瓷 5

NEEQ：400055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2—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5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威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半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政策风险	目前公司服务的主要是物联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领域，如果行业受经济周期、国家宏观调控、国家政策等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经营状况将受到波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以其开展业务）已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认定、建筑智能化甲级设计资质、建筑智能化一级施工资质、ISO9001 质量认证、ISO14001 环境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认证、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等。业务资质等级较高且种类齐全，覆盖业务范围广，在某些行业受到政策影响波动时，公司可以灵活地调整业务发展重点。随着公司业务渠道的拓展，公司还可以利用其技术、资质优势考虑与地方国企进行合作，并加大在智慧交通、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拓展力度，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行业竞争激烈，尽管公司在业务资质、专业技术、

	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但随着该行业市场化程度的提高，行业竞争将变得愈发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市场份额的降低，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推进具有技术优势的细分领域的差异化发展。在此基础上，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技术研究中心，根据客户的反馈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积极研发新的工艺、技术，并且匹配相应的组织架构、人才储备、市场开拓等资源，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质量、数量以及行业内部稀缺的拥有特定专业技术的高端人才，直接决定了企业在行业内部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如果不能保持对专业人才的吸引力，可能造成专业技术人才流失，若公司不能及时补充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将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不断加大对人才的培养和吸引力度，培养并吸纳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充实公司的人才储备；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员工管理系统，帮助员工更加充分的提升和发挥自我价值，同时完善绩效制度，使员工的价值得到充分的认可。
4、工程总承包业务风险	依托公司专有技术、管理优势和行业资质，积极稳妥的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EPCM 模式，即设计、采购与施工管理），延伸产业链、开拓市场。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处在健康发展状态，但仍可能面临资金周转、工程延期、误工风险和工程质量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在项目立项阶段开始做好严格的项目质量策划，确保设计过程的有序、规范；严格挑选供应商，确保采购产品和项目质量的可靠；谨慎编制和签订采购、项目合同，加强项目现场的监督审核，确保工程项目按进度实施；认真进行系统调试，严格遵守项目竣工验收标准，从项目立项、合同管理、项目执行、项目采购管理、项目监控等环节实行全面监控，从而保证项目有序进行。
5、设计责任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设计单位应当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应当就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向施工单位做出详细说明。此外设计单位应当参与建设工程并在工程设计成果的过程控制、进度控制、总体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如果未来公司出现质量控制失误，将承担设计责任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对项目执行严格的流程化、模块化的质量管控体系。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负主要责任，负责全程把控；专

	业人员的校核贯穿整个设计过程。设计方案需要经过设计、校核、审核三道程序后方可盖章出图。此外，对项目设计方案的变更需要经业主签字确认。为了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内外部责任划分明晰，公司设置了责任追究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技术审查、核查，继续强化公司设计成果规范化管理及相关档案管理；加强内部技术培训，不断提高设计团队的技术水平、质量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
6、应收账款无法回收风险	公司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8102.80 万元，账面价值 7128.71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8.10%。虽然客户信誉度较高，但是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风险，进而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对客户实行严格的信用管理，并制定回款计划，加大催收力度，保证回款正常。同时从谨慎性原则出发，根据账龄不同按比例分别计提了坏账准备以应对坏账风险。
7、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风险	公司承接项目的设计周期通常在三个月到半年，少数项目周期长达一年以上。公司承接项目设计的工程规模往往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项目过程一般需经过签订合同、制定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立项、设计、开工等步骤。因此，项目在推进中可能因为政策情况变化、业主选址、项目配套资金不到位、合伙人散伙等问题导致项目中止或终止。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签订的合同一般根据完工进度核算，且合同约定若由于业主方面原因导致设计合同中止或终止，已支付的款项公司将不予退还，避免对公司造成损失。
8、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由于决策层借助资本市场力量促进公司发展的经验尚不丰富，因此公司存在战略决策出现偏差的可能性，并由此产生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组织一系列的学习与培训，大力加强公司决策层对资本市场相关知识的学习和掌握，对新的发展计划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评估，深度考察、探讨其可行性，在保障不影响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前提下，依托资本市场稳步尝试新的发展计划。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光公司/国光瓷业/国光	指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宇实业	指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智慧园区	指	在信息化方面建立统一的组织管理协调架构、业务管理平台和对内对外服务运营平台的园区。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是以智能控制、物联网、智能传感网软硬件等为基础，以先进信息技术、智能技术和多网融合为依托，以智慧技术、智慧政务、智慧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新的城市发展形式和形态。
智慧建筑	指	将建筑物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最优化组合，从而为用户提供一个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环境的建筑。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	指	全国股转公司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国瓷 5
证券代码	400055
法定代表人	刘三明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全会燕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电话	13786359330
传真	0755-86168616
电子邮箱	286144447@qq.com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退市板块
成立时间	1996 年 6 月 23 日
挂牌时间	2007 年 5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两网及退市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I65）-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主要业务	智慧城市、智慧建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物联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项目的信息技术服务及工程设计服务；智慧工厂、智能生产装备的软、硬件开发、安装、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94,19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三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三明、方芳），一致行动人为（刘三明、

方芳、深圳市创新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183801256J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国瓷街道经济开发区玉瓷路旁	是
注册资本（元）	794,19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北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154,623.47	35,410,244.49	61.41%
毛利率%	31.39%	35.0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8,798.38	441,556.31	1,088.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47,420.96	155,219.66	3,02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2%	0.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4%	0.07%	-
基本每股收益	0.007	0.001	60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8,399,917.75	290,150,449.39	-0.60%
负债总计	59,599,087.45	66,598,417.47	-1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800,830.30	223,552,031.92	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9	0.28	3.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9%	2.8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67%	22.95%	-
流动比率	4.71	4.23	-
利息保障倍数	54.70	8.4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2,289.51	18,186,544.91	-203.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4	0.47	-

存货周转率	0.213	0.13	-
-------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60%	3.0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1.41%	7.03%	-
净利润增长率%	1,088.70%	-0.63%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国际上唯一一套成体系的《智慧城市系列标准》的主编单位，主编和参编了《智慧城市智慧交通规划导则》、《智慧城市节能减排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市政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民生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养老规划导则》、《智慧城市智慧旅游规划导则》、《智慧医院信息化与智能化设计规范》、《智慧园区信息化与智能化设计规范》、《智慧城市建筑与园区物联网应用导则》等一系列的智慧城市建设标准；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智慧城市领域技术领军企业，行业标准主编单位，拥有 70 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为物联网、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客户提供低成本、可操作的设计、安装调试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总承包、分包等方式承接业务，收入来源为项目设计、施工、运维等服务收费。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是否有更新

☐ 有更新 ☒ 无更新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224,477.12	3.20%	28,477,340.24	9.81%	-67.61%
应收账款	71,287,114.81	24.72%	63,795,483.58	21.99%	11.74%
预付款项	3,307,050.48	1.15%	1,146,796.40	0.40%	188.37%
其他应收款	6,275,202.51	2.18%	6,664,812.20	2.30%	-5.85%
存货	188,900,011.36	65.50%	179,912,273.52	62.01%	5.00%
其他流动资产	1,464,191.12	0.51%	1,837,894.78	0.63%	-2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1.21%	3,500,000.00	1.21%	0.00%
固定资产	2,914,029.94	1.01%	3,214,814.17	1.11%	-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7,840.41	0.53%	1,601,034.50	0.55%	-4.57%
短期借款	4,556,695.69	1.58%	4,856,695.69	1.67%	-6.18%
应付账款	40,026,705.65	13.88%	53,701,184.68	18.51%	-25.46%
合同负债	8,672,037.26	3.01%	2,255,116.20	0.78%	284.55%
应付职工薪酬	1,015,441.22	0.35%	976,692.76	0.34%	3.97%
应交税费	3,945,484.55	1.37%	3,517,145.41	1.21%	12.18%
其他应付款	1,382,723.08	0.48%	1,291,582.73	0.45%	7.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货币资金减少 67.61%，主要是因为本期回款有所减少，采购支出有所增加所致。

2、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预付账款增加了 188.37%，主要是因为本期采购量增加，预付的订货款增加所致。

3、公司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合同负债增加了 284.55%，主要是因为本期预收款增加所致。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7,154,623.47	—	35,410,244.49	—	61.41%
营业成本	39,211,634.55	68.61%	22,995,667.13	64.94%	70.52%
毛利率	31.39	—	35.06	—	-10.47%
销售费用	1,784,330.31	3.12%	1,309,150.13	3.70%	36.30%

管理费用	8,043,326.60	14.07%	6,693,286.27	18.90%	20.17%
研发费用	2,617,384.76	4.58%	3,635,166.88	10.27%	-28.00%
财务费用	104,550.64	0.18%	90,857.67	0.26%	15.07%
其他收益	472,208.73	0.83%	336,866.65	0.95%	40.18%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587,960.63	1.03%	-85,256.00	-0.24%	789.64%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6,341,840.15	11.10%	838,088.25	2.37%	656.7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	5,248,798.38	9.18%	441,556.31	1.25%	1,08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2,289.51	-	18,186,544.91	-	-20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4.00	-	-1,762,448.00	-	9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99.61	-	-11,578,084.21	-	96.3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1.4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底新增中标项目较多。
- 2、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70.52%，主要原因收入的增加，营业成本同步增加。
- 3、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6.30%，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了业务宣传投入。
- 4、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789.64%，主要原因是收回大额早期应收账，坏账准备计提相对减少。
- 5、公司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40.18%，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资助同比增加。
- 6、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了 656.7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大幅度上升。
- 7、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加了 1088.7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大幅度上升。
- 8、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03.33%，主要是因为本期回款有所减少，采购支出有所增加所致。
- 9、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97.59%，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 10、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96.39%，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债务减少所致。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债务重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2,208.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72,208.73
所得税影响数	70,831.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1,377.42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交通	8000万	304,991,341.44	245,484,312.79	57,154,623.47	6,193,903.38
株洲智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	9000万	-	-	-	-

		据服 务等					
--	--	----------	--	--	--	--	--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诚信经营、履行依法纳税的社会责任，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公司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的责任。公司经营良好，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保障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诚信对待供应商及客户，注重产品质量，履行合同，切实保障了消费者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和工作环境，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员工公平取得劳动报酬并享受社会保险等社会福利，公司建立劳动保护机制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和心理健康，劳动条件不断改善，员工安全健康得到切实保障；重视人才培养，带动就业，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七）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15,000,000	3,264,367.40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5,000,000.00	5,0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缓解流动资金周转不足，刘三明、方芳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与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交银南山 2021 智字保 01 号，为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4 日披露《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公司独立性承诺	2015 年 12 月 2 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破产重整事项

见四.二.（四）

（七） 自愿披露其他事项

为拓展业务和市场，公司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株洲智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1,622,052	61.90%	0	491,622,052	61.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965,040	6.67%	0	52,965,040	6.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2,567,948	38.10%	0	302,567,948	38.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9,255,120	27.61%	0	219,255,120	27.6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94,190,000	—	0	794,19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47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三明	225,656,800	0	225,656,800	28.41%	182,712,600	42,944,200	0	0
2	李勇明	161,000,000	0	161,000,000	20.27%	50,000,000	111,000,000	0	0
3	湖南阿瑞斯投资管理中心（有	70,000,000	0	70,000,000	8.81%	0	70,000,000	0	0

	限合 伙)								
4	深圳 市创 新利 华资 产管 理有 限公 司	66,514,800	0	66,514,800	8.38%	0	66,514,800	0	0
5	方芳	46,563,360	0	46,563,360	5.86%	36,542,520	10,020,840	0	0
6	北京 瑞幸 富通 企业 管理 中心 (有 限合 伙)		32,400,000	32,400,000	4.08%	32,400,000	0	0	0
7	华守 夫	26,611,920	-3,843,891	22,768,029	2.87%	0	22,768,029	0	0
8	湖南 省醴 陵兴 业总 公司	19,812,228	0	19,812,228	2.49%	291,228	19,521,000	0	0
9	湖南 帕尔 萨投 资管 理中 心 (有 限合 伙)	19,064,600	0	19,064,600	2.40%	0	19,064,600	0	0
10	深圳 日昇 创沅 资产 管理 有限 公司	10,500,000	0	10,500,000	1.32%	0	10,500,000	0	10,500,000
合计		645,723,708	-	674,279,817	84.90%	301,946,348	372,333,469	0	10,5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刘三明和方芳为夫妻关系，两人各持有深圳市创新利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为一致行动人。湖南阿瑞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湖南帕尔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三明	董事长、总裁	男	1965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方芳	董事、副总裁	女	1966 年 3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李国强	董事	男	1970 年 2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张桐	董事	女	1993 年 2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杨新发	独立董事	男	1969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权进国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8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李道安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10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陈志华	监事	男	1984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周建华	监事	男	1990 年 7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张咏梅	职工监事	女	1978 年 1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李勇	总工程师	男	1974 年 2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李建平	副总裁	男	1964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盖相安	财务总监	男	1968 年 8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全会燕	董秘	男	1970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三明为公司控股股东，与方芳一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没有关系。

（二）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56	56
销售人员	4	4
技术人员	14	14
员工总计	88	88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4,477.12	28,477,340.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287,114.81	63,795,483.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07,050.48	1,146,796.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75,202.51	6,664,812.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900,011.36	179,912,273.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4,191.12	1,837,894.78
流动资产合计		280,458,047.40	281,834,60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4,029.94	3,214,814.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7,840.41	1,601,03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1,870.35	8,315,848.67
资产总计		288,399,917.75	290,150,44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56,695.69	4,856,695.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40,026,705.65	53,701,184.68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8,672,037.26	2,255,11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1,015,441.22	976,692.76
应交税费		3,945,484.55	3,517,145.41
其他应付款		1,382,723.08	1,291,582.73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9,599,087.45	66,598,417.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599,087.45	66,598,417.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473,256,421.61	-1,473,256,421.6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6,463,368.18	16,463,368.18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891,403,883.73	886,155,08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800,830.30	223,552,031.92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800,830.30	223,552,03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399,917.75	290,150,449.39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王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927.43	47,19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069,427.44	919,427.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7,354.87	966,626.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03.72	15,669.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69.83	12,769.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350,073.55	662,350,439.31
资产总计		663,457,428.42	663,317,066.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806.00	84,806.00
应交税费		779.20	1,909.20
其他应付款		19,733,325.71	18,646,728.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18,910.91	18,733,443.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818,910.91	18,733,443.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269,676.92	295,269,67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01,253.86	15,201,25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1,022,413.27	-460,077,30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638,517.51	644,583,62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3,457,428.42	663,317,066.1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57,154,623.47	35,410,244.49

其中：营业收入		57,154,623.47	35,410,244.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872,952.68	34,823,766.89
其中：营业成本		39,211,634.55	22,995,667.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1,725.82	99,638.81
销售费用		1,784,330.31	1,309,150.13
管理费用		8,043,326.60	6,693,286.27
研发费用		2,617,384.76	3,635,166.88
财务费用		104,550.64	90,857.67
其中：利息费用		118,099.61	116,829.50
利息收入		24,139.20	23,762.73
加：其他收益		472,208.73	336,866.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7,960.63	-85,25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41,840.15	838,088.25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1,840.15	838,088.25
减：所得税费用		1,093,041.77	396,53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8,798.38	441,556.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6,193,903.38	2,083,181.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5,248,798.38	441,556.31

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8,798.38	441,556.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48,798.38	441,556.3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8,798.38	441,556.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	0.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王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44,949.36	1,641,368.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1.20	543.4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3.80	88.51
加：其他收益		385.56	286.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105.00	-1,641,625.6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105.00	-1,641,625.6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105.00	-1,641,625.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105.00	-1,641,625.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5,105.00	-1,641,625.6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12,210.83	50,090,642.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5,564.00	11,279,76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17,774.83	61,370,412.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12,816.53	29,056,809.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5,573.48	6,848,00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9,327.68	1,882,11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2,346.65	5,396,93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10,064.34	43,183,86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2,289.51	18,186,54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7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4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74.00	1,762,4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4.00	-1,762,44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1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099.61	78,084.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99.61	11,578,084.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99.61	-11,578,08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52,863.12	4,846,01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77,340.24	11,187,69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4,477.12	16,033,704.70

法定代表人：刘三明
人：王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盖相安

会计机构负责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36	235,37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36	235,37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16.31	7,18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00	233,34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1.31	240,53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95	-5,15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1.95	-5,158.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99.38	63,107.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27.43	57,949.6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国光瓷业”）系1992年7月经株洲市股份制试点企业联审领导小组株联审发【1992】003号文和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1993】115号文批准，由原湖南省醴陵国光瓷厂改组，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08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9年9月3日上网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3500万股，并于1999年9月16日经湖南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登记注册，注册号4300001001188，注册资本9500万元人民币；1999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600286。2002年3月，本公司根据《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和章程的规定，按每10股送红股2股的比例，共计送红股19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1400万元。2002年9月12日，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受让原株洲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所持本公司3600万国有股中的324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42%，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由于公

司2003年至2005年三年连续亏损且未能按期披露2006年年度报告，2007年5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对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证上字【2007】113号），自2007年5月31日起终止国光瓷业公司股票上市。2007年8月3日，国光瓷业原流通股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代码：400055）。2014年11月5日起暂停转让，收盘价为2.60元/股。

2015年7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2015年7月27日，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受理了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并于2015年8月24日裁定本案交由醴陵市人民法院审理。2015年8月27日，醴陵市人民法院作出（2015）醴法破字第1-1号裁定，准许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同时指定国光瓷业清算组为国光瓷业管理人。2015年11月13日，国光瓷业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对《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2015年11月13日，管理人向醴陵市人民法院提交了批准《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申请，2015年11月15日，醴陵市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15）醴法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现有资产将全部剥离，由管理人予以处置变现，2015年11月23日，株洲瓷城拍卖有限公司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731号《评估报告》对上述资产进行了拍卖，成交价格为13,493.91万元，拍卖所得资金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全部用于职工安置。至此，公司资产已全部处置完毕。

根据重整计划，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子公司”或“智宇实业”）全体股东及管理人指定的财务投资方将向公司捐赠智宇实业100%股权以及不少于2.6亿元人民币资金，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其中1.5亿元用于解决职工安置问题，不少于1.1亿元用于解决公司的历史债务问题。2015年11月17日，智宇实业全体股东已将作为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赠与本公司的‘深圳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注入了本公司，并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实施情况：根据中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截止2015年11月30日，依据重整计划所办理的股份转让、让渡及转增的工作均已完成。本次股份划转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刘三明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鄢彩宏变更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

2020年12月29日，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股份并注销方案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并注销事宜的议案》。

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重整方深圳市智宇实业原全体股东以所持国光瓷业股份补偿2016-2018年业绩承诺差额，补偿总股份数为2,469万股。补偿方式为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回购并注销2469万股。回购注销2469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18,880,000元减少为794,190,000元。

2021年11月3日，公司接到醴陵市人民法院通知，2469万股补偿股份扣划注销完成。2021年11月5日，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司注册资本由818,880,000元变更为794,190,000元。

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270号。重组前，本公司经营范围是：日用瓷、工艺瓷、建筑瓷、卫生瓷、耐火材料、纸箱、瓷用花纸制造、销售等；因公司退市多年，主营业务已经基本停滞；第一大股东为控股股东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鄢彩宏。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物联网解决方案、智慧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解决方案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等。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刘三明，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2年8月15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7“合并范围的变更”。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反向收购

附注一所述的本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取得智宇实业100%的股权及接受财务投资方的货币资金捐赠，本公司通过向智宇实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作为对价的交易完成后，智宇实业原控股股东刘三明成为重组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重组前已处于停业重组状态，不构成独立业务，本次交易实际为反向收购。

因此，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时，是以智宇实业作为会计上的购买方，视智宇实业一直存在而编制，智宇实业的资产、负债以其在本次重组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而本公司(及其原子公司)则作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于该交易完成日(2015年11月30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已重述为智宇实业的财务信息，个别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本公司自身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2年1月1日起6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2022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公司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公司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

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3“3.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3.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期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

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期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3.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9.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9.2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3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9.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9.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9.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9.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9.4.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9.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3.9.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3.9.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9.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9.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3.9.10.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或者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3.9.10.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9.10.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3.9.10.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3.9.10.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00	0.00
1至2年	5.00	5.00
2至3年	10.00	10.00
3至4年	20.00	20.00
4至5年	30.00	30.00
5年以上	50.00	50.00

3.10 存货

3.10.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合同履约成本等。

3.10.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2)工程施工核算方法

-工程施工的计价和报表列式：工程施工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已安装产品及耗用的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单个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存货—工程施工；若单个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预收款项。

-预计合同损失：年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3.10.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0.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10.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1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减值。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3.13 长期股权投资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3.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1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5 固定资产

3.15.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5.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
运输设备	5	5.00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15.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15.4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17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本公司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3.1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19 无形资产

3.19.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19.2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3.2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23 职工薪酬

3.23.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3.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3.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24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3“3.30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6 收入

3.26.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26.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26.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26.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3.26.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3.26.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3.26.7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3.26.8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26.9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27 合同成本

3.27.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27.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7.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27.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

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2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9.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

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0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时，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30.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0.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

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1.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3.31.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4. 税项

4.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付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付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付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公司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15%

4.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0年12月11日本公司子公司智宇实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2860)，有效期三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224,477.12	28,477,340.24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9,224,477.12	28,477,340.24

5.2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0,172,399.50
1 至 2 年	5,878,464.09
2 至 3 年	12,635,208.01
3 至 4 年	8,739,278.40
4 至 5 年	1,828,707.53
5 年以上	11,773,938.45
小 计	81,027,995.98
减：坏账准备	9,740,881.17
合 计	71,287,114.8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027,995.98	100.00	9,740,881.17	12.02	71,287,114.81
其中：					
账龄组合	81,027,995.98	100.00	9,740,881.17	12.02	71,287,114.81
合 计	81,027,995.98	100.00	9,740,881.17	12.02	71,287,114.8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85,051.08	100.00	10,189,567.50	13.77	63,795,483.58
其中：					
账龄组合	73,985,051.08	100.00	10,189,567.50	13.77	63,795,483.58
合 计	73,985,051.08	100.00	10,189,567.50	13.77	63,795,483.58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172,399.50		
1 至 2 年	5,878,464.09	293,923.20	5.00
2 至 3 年	12,635,208.01	1,263,520.80	10.00
3 至 4 年	8,739,278.40	1,747,855.68	20.00
4 至 5 年	1,828,707.53	548,612.26	30.00
5 年以上	11,773,938.45	5,886,969.23	50.00
合 计	81,027,995.98	9,740,881.17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0,189,567.50		448,686.33		9,740,881.17
合 计	10,189,567.50		448,686.33		9,740,881.1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2,220,069.3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4.4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740.41 元。

单位名称	账面原值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38,895,770.17		48.00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41,616.32		5.2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820,288.18	44,740.41	4.71
前海中集国际中心	2,884,241.07		3.5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378,153.65		2.93
合 计	52,220,069.39	44,740.41	64.43

(5)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及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3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07,050.48	100	1,141,796.40	99.56
1 至 2 年			5,000.00	0.4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307,050.48	100.00	1,146,796.4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联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3,264.30	31.24
深圳市鸿森智控有限公司	865,896.60	26.18
深圳宏大联合实业公司	405,000.00	12.25
深圳蓝普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285,300.00	8.63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610.00	4.04
小 计	2,723,070.90	82.34

注：预付账款主要为支付的原材料供应商预付款项。

(3)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75,202.51	6,664,812.20
合 计	6,275,202.51	6,664,812.20

5.4.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406,134.07
1 至 2 年	257,311.16

2 至 3 年	144,746.12
3 至 4 年	402,258.86
4 至 5 年	51,867.08
5 年以上	272,474.57
小 计	6,534,791.86
减：坏账准备	259,589.35
合 计	6,275,202.5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5,247,167.77	3,534,071.00
投标保证金款	606,124.00	871,248.00
押金及其他	681,500.09	2,760,515.46
小 计	6,534,791.86	7,165,834.46
减：坏账准备	259,589.35	501,022.26
合 计	6,275,202.51	6,664,812.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1,022.26			501,022.2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1,022.26	501,022.2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41,432.91		241,432.9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259,589.35		259,589.3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501,022.26		241,432.91		259,589.35
合 计	501,022.26		241,432.91		259,589.35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 为关 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文勇	暂借款	否	1,200,000.00	2-3 年	18.36	120,000.00
李政基	暂借款	否	1,076,185.77	1 年以内	16.47	
深圳鑫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否	500,000.00	1 年以内	7.65	
深圳市前海诚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暂借款	否	400,000.00	3-4 年	6.12	8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政府公共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	否	360,000.00	1 年以内	5.51	
合 计	—		3,536,185.77	—	54.11	200,000.00

5.5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	188,900,011.36		188,900,011.36	179,912,273.52		179,912,273.52
原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 计	188,900,011.36	-	188,900,011.36	179,912,273.52	-	179,912,273.52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99,826,151.26
累计已确认毛利	205,051,420.34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15,977,560.2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8,900,011.36

(3)本公司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智慧建筑，存货余额为期末工程施工大于工程结算的金额。

(4) 本公司存货于2022年06月30日不存在抵押情况。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留抵扣进项税额	1,464,191.12	1,837,894.78
预交税费		
合 计	1,464,191.12	1,837,894.78

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湖南智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深圳众维轨道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合 计	3,500,000.00	

5.8 固定资产

5.8.1 分类列式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14,029.94	3,214,814.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914,029.94	3,214,814.17

5.8.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类 别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69,822.08	4,161,581.00	1,964,525.29	11,995,92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42,474.00	42,474.00
(1) 购置			42,474.00	42,474.00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00.00	200.00
处置或报废			200.00	200.00
4. 期末余额	5,869,822.08	4,161,581.00	2,006,799.29	12,038,202.37
二、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4,484,299.29	2,617,751.27	1,679,063.64	8,781,11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408.26	163,561.32	40,278.65	343,248.23
计提	139,408.26	163,561.32	40,278.65	343,248.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90.00	190.00
4. 期末余额	4,623,707.55	2,781,312.59	1,719,152.29	9,124,172.43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6,114.53	1,380,268.41	287,647.00	2,914,029.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5,522.79	1,543,829.73	285,461.65	3,214,814.17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85,602.73	1,527,840.41	10,690,589.76	1,601,034.50
递延收益				
合 计	10,185,602.73	1,527,840.41	10,690,589.76	1,601,034.50

5.10 短期借款

借 款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4,550,000.00	4,8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695.69	6,695.69
合 计	4,556,695.69	4,856,695.69

借款明细如下：

借 款 银 行	利率	保证人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4.97%	刘三明、方芳	2021-9-30 至 2022-9-30	4,556,695.69
合 计				4,556,695.69

5.1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867,023.66	31,540,283.33
1 至 2 年	10,159,681.99	22,160,901.3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0,026,705.65	53,701,18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联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48,339.00	尚未结算
合 计	7,448,339.00	

5.12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取得收取合同对价权利		
已收取合同对价	8,672,037.26	2,255,116.20
合 计	8,672,037.26	2,255,116.20

说明：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早于履约义务的履行则会出现合同负债。

5.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76,692.76	8,508,847.63	8,470,099.17	1,015,441.2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4,666.19	744,666.19	-
短期辞退福利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976,692.76	9,253,513.82	9,214,765.36	1,015,441.22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6,692.76	7,105,352.43	7,066,603.97	1,015,441.22
(2) 职工福利费		57,460.75	57,460.75	
(3) 社会保险费		527,080.17	527,080.17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60,424.14	60,424.14	
2. 工伤保险		12,031.92	12,031.92	
3. 生育保险费		23,436.99	23,436.99	
(4) 住房公积金		248,064.00	248,06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2.75	3,942.75	
(6) 其他短期薪酬				
小 计	976,692.76	7,941,900.10	7,903,151.64	1,015,441.22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费		734,308.15	734,308.15	

失业保险费		10,358.04	10,358.04
小 计		744,666.19	744,666.19

5.14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45,746.11	3,408,037.48
企业所得税	733,166.01	70,218.85
个人所得税	29,592.55	190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房产税	36,979.88	36,979.88
土地使用税		
合 计	3,945,484.55	3,517,145.41

5.15 其他应付款

5.15.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2,723.08	1,291,582.73
合 计	1,382,723.08	1,291,582.73

5.15.2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按性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及其他往来款	1,382,723.08	1,291,582.73
合 计	1,382,723.08	1,291,582.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本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486,192.53元，占期末余额35.16%。

(3)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16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794,190,000.00		794,190,000.00

5.1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股本溢价	-1,518,397,340.61			-1,518,397,340.61
其他资本公积	45,140,919.00			45,140,919.00
合 计	-1,473,256,421.61			-1,473,256,421.61

5.1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63,368.18			16,463,368.18
合 计	16,463,368.18			16,463,368.18

5.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86,155,085.35	885,286,943.0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86,155,085.35	885,286,943.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48,798.38	1,215,83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7,694.38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403,883.73	886,155,085.35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的10%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为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5.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154,623.47	39,211,634.55	35,410,244.49	22,995,667.13
其他业务				
合 计	57,154,623.47	39,211,634.55	35,410,244.49	22,995,667.1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智能建筑	57,154,623.47	39,211,634.55	35,410,244.49	22,995,667.13
合 计	57,154,623.47	39,211,634.55	35,410,244.49	22,995,667.13

公司前五名项目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龙华区综合医院智能化项目	20,381,528.29	35.66
清华大学研究院智能化项目	18,514,241.88	32.39
恒昌科技大厦	4,241,616.32	7.42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	3,820,288.18	6.68
前海中集国际中心	2,884,241.07	5.05
小 计	49,841,915.74	87.20

5.2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683.72	56,488.55
教育费附加	27,931.46	24,717.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93.39	16,478.60
其他	1,117.25	1,953.76
合 计	111,725.82	99,638.81

5.2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业务招待费	1,231,927.69	663,950.35
工资及附加	354,600.00	460,978.76
差旅费	48,712.07	92,270.02
宣传推广费	35,000.00	63,090.00
招投标费	114,090.55	2,643.00
其他		26,218.00
合 计	1,784,330.31	1,309,150.13

5.2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工资及附加	4,568,162.10	4,716,170.04
折旧费	253,377.12	370,521.94
租赁及水电费	258,275.99	73,413.92
汽车费用	285,356.84	180,537.65
聘请中介费	732,899.61	702,430.00
办公费	117,579.37	103,611.03
通讯费	71,994.58	102,697.41
差旅费	164,270.45	182,151.15
修理维护费	606,097.43	195,891.52
其他	985,313.11	65,861.61
合 计	8,043,326.60	6,693,286.27

5.2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	------	------

人工费	1,861,500.68	1,593,221.50
折旧费	89,871.11	31,733.72
物料损耗	558,925.52	1,917,789.89
差旅费	18,061.18	44,989.23
其他	89,026.27	47,432.54
合 计	2,617,384.76	3,635,166.88

5.2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118,099.61	99,174.80
减：利息收入	24,139.20	23,742.73
银行手续费	10,590.23	15,425.60
合 计	104,550.64	90,857.67

5.26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坏账损失	587,960.63	-85,256.00
合 计	587,960.63	-85,256.00

5.2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政府补助	472,208.73	336,866.65
合 计	472,208.73	336,86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55,221.04	与收益相关
科技金融贴息资助	166,6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6,702.89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	16,684.80	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助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472,208.73	与收益相关

5.2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	1,019,847.68	367,620.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194.09	28,911.60

合 计	1,093,041.77	396,531.94
-----	--------------	------------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税前会计利润	6,341,840.15	838,088.25
适用的税率	25.00%	2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5,460.04	209,522.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8,694.52	-247,971.39
不可抵扣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36,276.25	434,981.27
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汇算清缴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合 计	1,093,041.77	396,531.94

5.2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往来款项及其他	2,081,424.80	10,858,209.25
押金及代收代付款		397,817.7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139.20	23,742.73
合 计	2,105,564.00	11,279,769.76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往来款项及其他	737,402.23	329,746.41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5,966,254.58	3,901,765.12
投标保证金	490,000.00	1,150,000.00
利息及手续费	128,689.84	15,425.60
合 计	7,322,346.65	5,396,937.13

5.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48,798.38	441,556.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7,960.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3,058.23	85,25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2,25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194.09	28,91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87,737.84	846,18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49,627.77	16,958,942.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11,977.87	-12,451,427.98
其他	1,079,963.90	11,874,86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2,289.51	18,186,544.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24,477.12	16,033,704.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477,340.24	11,187,692.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52,863.12	4,846,012.7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现金	9,224,477.12	28,477,340.2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24,477.12	28,477,34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4,477.12	28,477,340.24

6.公允价值的披露

6.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权益工具投资				
（2）理财产品				
（3）结构性存款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权益工具投资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	3,500,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	3,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00,000.00	3,500,000.00
（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衍生金融负债				

6.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市场交易活动，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四条规定，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7.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株洲智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株洲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刘三明，直接持有公司 28.41%的股权。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刘三明和方芳夫妇。

9.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8。

9.3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安冠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系同一控制人

9.4 关联交易及往来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安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或服务	3,264,367.40	1,331,516.00
刘三明、方芳	交通银行深南山支行短期借款担保	5,000,000.00	

10.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1.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4.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7,927.43	47,199.38
合 计	37,927.43	47,199.38

14.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合 计	660,322,000.00		660,322,000.00

14.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457,816,201.20	-455,943,517.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1,107.07	-1,872,684.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0,077,308.27	-457,816,201.20

14.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聘请中介费	250,000.00	744,000.00
工资及附加	593,642.00	597,374.86
差旅费	29,596.79	11,266.50
折旧费	365.76	27,108.24
其他	71,344.81	261,618.97
合 计	944,949.36	1,641,368.57

14.5 补充资料

14.5.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债务重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2,208.73	336,866.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合计	472,208.73	336,866.6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0,831.31	50,530.00
归属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1,377.42	286,336.65

14.5.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湖南国光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2.14	0.07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7	0.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0.006	0.001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五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花园庵 270 号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